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9年12月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，2019年12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以传真形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出席董事6名，发出表决票6张，收回有效表决票6张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要求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了相应修改，请详见附件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表决通过，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%，尚需提交2019年第七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七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19年12月3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5:00在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七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表决通过，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%。

附件：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

特此公告。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14日

附件：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

序号	修改前内容	修改后内容
1	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